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黃煜斌

電話:03-3322101#7470

電子信箱:1006146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中壢區龍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13日 發文字號: 桃教終字第114011271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376735100E 1140112715 ATTACH1.pdf)

主旨:轉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漫畫的藝術美學-漫畫·

漫話 | 教師增能研習活動一案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4年11月10日藝視字第 11402003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內容及報名概要如下:
  - (一)時間:114年11月27日(星期四) 13:00~17:00。
  - (二)地點: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綜合大樓5樓會議 室(新北市鶯歌區中正三路154號)。
  - (三)課程概要:邀請國內漫畫領域專業師資,分享漫畫之美學與運用,透過實作與分享,提供教師課程發展之應用。
  - (四)報名:即日起至https://forms.gle/dAjy753UctmECW5u9 表單報名,名額50位,額滿為止,錄取名單將於活動前 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。
- 三、全程參與本案課程之教師將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,另活動場







地歉難提供停車位,如學員有停車需求請於周邊停車。 四、本案同意參與人員在課務自理原則下公假登記前往。 五、檢附旨案課程資訊1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:

電2025/11/13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